

证券代码：833865

证券简称：凯盛家纺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凯盛家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4日14:00-16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865	凯盛家纺	2025年12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修订<凯盛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	√
2	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	√
3	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	√
4	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	√

5	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	√
6	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	√
7	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>的议案	√
8	关于修订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	√
9	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	√
10	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	√
11	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	√

议案 1. 关于修订的<凯盛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议案

为维护公司、股东、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凯盛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议案 2. 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

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规范股东会的运作程序，以充分发挥股东会的决策作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议案 3. 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

为规范公司董事会的工作秩序和运作方式，提高董事会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，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 在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议案 4. 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

为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，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履行监督职责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了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。

议案 5. 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

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的管理，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，提高资金运作效率，保障公司对外投资的保值、增值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议案 6. 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

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，有效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，确保公司资产安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。

议案 7. 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>的议案

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的关联交易，保护公司、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允决

策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6)。

议案 8. 关于修订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其他承诺人以及公司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承诺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8)。

议案 9. 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

为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，倡导理性投资，并在投资公众中建立公司的诚信度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9)。

议案 10. 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，建立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配机制，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，保证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，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0)。

议案 11. 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一）登记方式 1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标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。

2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4 日 13: 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三星镇园区北路 888 号 1 号楼四楼会议室；联系电话：0513-82257931；传真：0513-82257297；联系人：沈维娟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凯盛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凯盛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凯盛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8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